

爱是

天时地利的迷信

林夕词作的 爱 与孤独

夏风颜 / 作品

每一种爱情里面，
都唱着一首林夕的歌



长江出版传媒
长江文艺出版社

爱是天时地利的迷信
——林夕词作的爱与孤独

夏风颜/作品



新出图证（鄂）字03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是天时地利的迷信 / 夏风颜著. — 武汉: 长江
文艺出版社, 2012.12

ISBN 978-7-5354-6230-5

I. ①爱… II. ①夏… III. ①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①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73154号

选题策划：马志明

特约监制：吴 双 王 平 姚 唤

责任编辑：武春玲

特约编辑：姜应满

装帧设计：崔晓晋

出版：长江出版传媒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

长江文艺出版社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027-87679362 87679361 传真：027-87679300）

北京时代华语图书股份有限公司（电话：010-83670231）

<http://www.clap.com>

E-mail: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张：7.25

版次：2012年12月第1版 2012年12月第1次印刷

字数：150千字

定价：28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8 87679310）

自 言 / 玻璃之城与春光之爱

每当一个人寂寞的时候，就喜欢听歌。人生中写作的第一部小说，与歌分不开。那个唱歌的女人，叫王菲。我被她的声音蛊惑，更深入地，是因一个叫林夕的男人的词而沦陷。她的歌与他的词，成为我的精神鸦片。

“看见的，熄灭了。消失的，记住了。”

彼岸花。我想起女人的脸，与男人的手。脸的轮廓，长出了最哀艳的水仙，被一个男人轻轻执起。我看不见他掌心的痣，再一次想起了那个叫林夕的男人。

那一年，我十八岁，想去香港。为此，没日没夜地读书。因为我知道，除了考到那里，别无他法。我没有钱，流着泪，夜里静静地听一首歌。有一个人要离开我，我不舍得，却终究留不住他。就像《玻璃之城》里的港生与韵文，明明相爱的两个人，最终却逃不出命运的戏弄。那一晚，我一个人听一首歌至天亮，那首歌叫《彼岸花》。

爱是一场幻觉，让我在麻木中深痛。两个人的烟火，一个人的香烟，寂寞深处，只有歌声相伴。淡忘如风，那些遥远的过去在歌声中变得模糊，我总是能够从别人的歌声中捕捉到自己的影子，却不知如何相对。

也许，我一直是一个寂寞的女人。这么多年，从来没有离开过寂寞。

歌声如影随形，唱着一个人缠绵的心事。一个男人用他纤细优雅的手，写出最讳莫如深的爱。爱一个人是一件羞耻的事情吗？为什么你要让我有这种感觉？一个人曾经这样问过我。彼时，我无言以对。当我听到这个男人的歌时，才有了依稀感触。他写下的，他唱出的，心中早已知晓。

“原来我非不快乐，只我一人未发觉。”

原来我的所有不快乐都是因为你，可是一旦想起你，那些不快乐便烟消云散。原来我的人生因为你，那些不快乐都成了快乐。

飞机如鸟一般掠过天空。我没有落地，俯视梦中的“玻璃之城”，它被层层云雾遮挡，英式旧楼、启德机场……那些传说中的地方我没有看见。阴雨绵绵的天气，我闭上眼，去描摹电影中的画面。耳机里持续播放着一首歌，暧昧的、缠绵的、隐约的、沉默的、冰冷的、安静的……它在春光之中静静地唱着关于一座城、两个人的爱。

“愈是期待愈是美丽，来让这夜春光代替。难道要等青春全枯萎，至得到一切。”

越期待，越美丽。待到全部的美丽都枯萎时，期待成了落空的碎片。

写歌的人其实写的不是歌，而是写的思念。思念是一个人的歌，所有的爱都要经得起时间的考验，不会太早，也不会太晚。我们都在这场名为“爱情”的有声默片中，懂得了相思之苦、成全之难。但我们却如此不顾一切地执著着我们的执著，相信着我们的相信。我们会因为爱一个人，而爱上一座城；会因为爱一个人，而爱上思念他的所有岁月。

于是，我知道我要写下这本书。

这是一场独属于一个人的心灵旅行，没有飞机带我起飞，我却看到了遥远的天空。就算天空再深，我也要去触摸，如同抚摸一个人的脸。我从一个人的歌声中轻嗅爱的味道，往事如烟，烟雾颓靡之中，我听到了来自心间的声音。消失的，记住了。于是，我轻轻地唱出一些歌，慢慢地选择遗忘。

〔自言〕

玻璃之城与春光之爱

001

〔百年孤寂〕

我们在爱中永恒孤独

001

〔玻璃之情〕

世情不是一场欢喜

029

〔蔷薇烟火〕

从未热恋已相恋

051

〔路过蜻蜓〕

就算天空再深

083

〔春光乍泄〕

你独自漂亮，我活着也原谅

107

〔开到荼蘼〕

原来我非不快乐

135

〔守望麦田〕

谁渴望一个高贵的信仰

161

〔众生有缘〕

生命是一场幻觉

187

〔自语〕

天空再深，心有林夕

211

〔百年孤寂〕

我们在爱中 永恒孤独



背影是真的，人是假的，没什么执著。
一百年前，你不是你，我不是我。
悲哀是真的，泪是假的，本来没因果。
一百年后，没有你，也没有我。

心属于你的，我借来寄托，
却变成我的心魔。
你属于谁的，我刚好经过，
却带来潮起潮落。

都是因为，一路上，一路上，
大雨曾经滂沱，证明你有来过。
可是当我闭上眼，再睁开眼，
只看见沙漠，哪里有什么骆驼。

背影是真的，人是假的，没什么执著。
一百年前，你不是你，我不是我。
悲哀是真的，泪是假的，本来没因果。
一百年后，没有你，也没有我。

风属于天的，我借来吹吹，

却吹起人间烟火。
天属于谁的，我借来欣赏，
却看到你的轮廓。

都是因为，一路上，一路上，
大雨曾经滂沱，证明你有来过。
可是当我闭上眼，再睁开眼，
只看见沙漠，哪里有什么骆驼。

背影是真的，人是假的，没什么执著。
一百年前，你不是你，我不是我。
悲哀是真的，泪是假的，本来没因果。
一百年后，没有你，也没有我。

〔百年孤寂〕歌 / 王菲 词 / 林夕

读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想起了这首歌：“心属于你的，我借来寄托。你属于谁的，我刚好经过。”

第一次听这首歌的时候，觉得旋律非常迷人，听着听着，不觉陷

了进去。耳边持续流转着这首歌，在不知听了多少遍之后，我背出了整首歌的歌词。喜欢这首歌，因为它是王菲唱的，没有更多理由。记得这首歌，多少年，还能够清晰地唱出歌词，是因为作词人的功力，他是林夕——把梦解开来，躺在树林里，看天边夕阳，缓缓地映照在自己的脸上。笑一笑，闭上眼，做一个关于爱的梦。

我想起了这个男人。想起了他写下的话。

我们有什么权利奢求永恒呢？我们爱着各自的存在，某一刻，幻觉般地爱上了孤独的感觉，以为孤独就是一种爱。

人在孤独的时候，面孔变得非常深邃。你看地铁上的那些人，麻木的脸，冷漠的脸，忧郁的脸，沧桑的脸，憔悴的脸，却似乎都是一种表情。他们擅长隐藏表情，可是表情是藏不住的。他们孤独吗？孤独的。他们之中，许多人都不是这座城的人，北京、上海、广州、深圳、香港，生活在这些城市里的人，每一个人都感觉到孤独。即使身边有一个同床共枕的人，即使他抱着你睡，给你身体上的安慰与保护，你依然觉得孤独。这与别人没有关系，这是一座城市的通病，是自我的心疾。于是想要爱人，想要被人爱。可一旦爱了，又发觉对方爱自己不够多，想要放弃，重新寻觅。

当我一个人穿梭在地铁里时，总是觉得非常冷。即便是炎热的夏

天，也感觉到冷，觉得无依无靠，没有安全感，但是不想家。因为离开了那座生活了十几年的小城，因为当初走的时候义无反顾，告诉自己，没有什么可留恋的，什么都可以舍弃。

是吗？除了爱，对父母的爱，对自己的爱。孤独的世界里，却唯独没有对一个陌生人的爱。

“我爱的比脸色还单纯，比宠物还天真。当我需要的只是一个吻，就给我一个吻。我只爱陌生人，我只爱陌生人。”

只爱陌生人。在上海的那一年，大学还没有毕业，对于一切无所适从，在一家外企公司实习，白天工作，晚上写作。买大量的书，住在酒店房间，深夜的时候，把电脑的音量开到最大，放这首歌，坐在地上，跟着轻轻哼唱。

那时候，有一个男人经常给我打电话。我来这家公司的时候，他正好辞职。我们恰巧在同一天遇见，我入职，他离职，一面之缘。那天他请客，叫上一个部门的同事，包括我。我们匆匆吃上一碗面，言谈之间，欢笑与沉默皆有。

就在这一天，他离开上海，去了北京。我从北京到上海，安安静静地扎根下来。我不知道要在这座城市待多久，对于这座城的印象，几乎全来自别人的描述，多的是羡慕与落寞。

再后来，我们通过MSN联系。他给我介绍他对这座城的印象，工作上的事情，还有公司里的人际关系。他在我的世界，好像一个陌生的熟客，又似一个熟悉的陌生人。但我知道，不管是什么角色，他只是我生命中的过客。

生命中的过客，他带给我的就只有欢笑，没有泪水，因为不值得。身边的人，多数给予的是伤痛过于快乐，但我会轻笑着掩饰而过。如果一个陌生人也可以带给我泪水，我又为什么在他面前流泪呢？我是这样一个假装坚强的人，虽然孤独，虽然有时候也想着是否可以有一个人拯救我的孤独，即便只是夜晚抱着我入睡。

“我爱上某一个人，爱某一种体温。喜欢看某一个眼神，不爱其他可能。”

跟我一起住的是一个已过而立之年的女人。我第一眼见她的时候，没有猜出她的年龄。她看上去很年轻。她始终化着非常浓艳的妆，不以真面目示人。她对我说：“女孩子趁着年轻应该好好打扮，这样才能吸引到男人。”

她是武汉人，家世很好，父母都是武汉大学的老师。她还有一个孩子，离婚后，孩子由她的父母抚养，她一年回去一次。她的前夫是

一个商人，她不爱他。但她跟他结婚，生了一个孩子。她说，女人可以将对男人的爱转移到孩子身上。我不爱他，但我爱他的孩子。

我想，孩子是他的，也是她的。她爱的是自己的孩子，与男人又有什么关系呢。那个男人出轨了。追求她的时候，费尽心机，与她结婚两年，孩子才一岁，他就厌倦了她。她提出了离婚。她说，在爱情里，除了自己之外，其余的人都是陌生人。不巧，我偏爱陌生人。一旦在一起，就失去了爱的感觉。

她不和我住在一起，一个礼拜来取一次衣服。我和她都是在酒店集团工作，我们在不同的部门。除了每个礼拜见一次面，有时候甚至一次也见不到，其实没有什么交集，她和我也是陌生人。公司里传出风声，她和一个部门总监恋爱了，那个男人有家庭。我又一次想起她说的，除了自己之外，其他人都是陌生人。不巧，我偏爱陌生人。

我在网上和去北京的他讨论陌生人的爱情。这样的爱情，承担着风险，却不需要责任。那些所谓的第三者，一夜情缘的人，是否也是喜欢与陌生人恋爱，刺激、短促，能够证明自己的魅力。

爱情之中，魅力永远大过耐力。

“还没好好地感受，醒着亲吻的温柔。可能在我左右，你才追求孤独的自由。”

往往恋人在一起时，想要有各自的空间，害怕时间长了会厌倦彼此。一旦分开，又忍不住地想，对方在做什么，会不会背着我出轨。也许在我左右，你才追求孤独的自由。一个人的时候，孤独如影随形，它像缠在心头怎么甩也甩不掉的旧情人。两个人的时候，却不由自主地想起旧情人，那种怀念的感觉不见了，反而觉得空虚。

有时候，我们会相信一切有尽头。相聚离开都有时候，没有什么会永垂不朽。更多的时候，宁愿受伤，也要选择留恋不放手。也许曾经希望轰轰烈烈，然而，看过太多轰轰烈烈、有始无终的爱情之后，反而想要细水长流。

人的心情，在爱过之前是轰轰烈烈。在爱过之后，是细水流长流。

“看，当时的月亮，曾经代表谁的心，结果都一样。看，当时的月亮，一夜之间化作今天的阳光。”

一九九九年，王菲的专辑《只爱陌生人》问世，与次年的《寓言》一起成为她的巅峰之作。就在这一年，她离婚了，所以她唱“我只爱陌生人”。那个唱着“等到风景都看透，也许你会陪我看细水长流”